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467)

公司地址：新北市林口區工二工業區工八路 2-1 號
電 話：(02)2601-7706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0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55
	(七) 關係人交易	55 ~ 56
	(八) 質押之資產	5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	~ 6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8	
(十四)	部門資訊	68	~ 7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梁茂生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280 號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志聖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聖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受託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聖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志聖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志聖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來源為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業、平面顯示器業等相關製造設備。主要收入係依客戶確認簽收後認列，涉及人工判斷銷售商品移轉時點正確性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選取樣本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核對客戶訂單、銷貨交易之憑證及開立之帳單之證實測試。
4.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志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聖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聖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會計師

吳偉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5 日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32,549	18	\$	1,371,810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310	-		206,181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719,827	9		396,931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78,841	1		113,12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667,438	21		2,314,127	2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123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51,578	-		15,960	-
130X	存貨	六(六)		718,450	9		950,833	12
1410	預付款項	七		64,347	1		58,55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70	-		5,89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46,933	59		5,433,411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395	1		76,031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						
	流動			692,055	9		388,555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77,818	17		1,198,348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776,634	10		808,393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8,301	1		73,010	1
1780	無形資產			47,144	1		51,59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62,291	2		124,49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十五)		43,657	-		33,50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57,295	41		2,753,932	34
1XXX	資產總計		\$	8,004,228	100	\$	8,187,343	100

(續次頁)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730,000			9		\$		695,000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二)				16,474		-				32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352,454			5				669,327			8	
2150	應付票據				4,489			-				18,689			-	
2170	應付帳款				771,216			10				803,317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433			-				21,75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724,489			9				822,193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22,644			-				98,91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13,694			-				14,03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300,000			4				344,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596			-				15,6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50,489			37				3,503,226			4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163,000			14				756,0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464,625			6				436,519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9,412			-				11,62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23			-				2,16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39,160			20				1,206,303			15	
2XXX	負債總計				4,589,649			57				4,709,529			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1,567,553			20				1,567,553			19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200	資本公積				274,026			3				273,693			3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3,304			5				338,61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901			1				51,90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47,720			11				988,262			12	
其他權益		六(二十)														
3400	其他權益				360,209			4	(			29,489)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		425,511)	(		5)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089,202			39				3,190,538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325,377			4				287,276			3	
3XXX	權益總計				3,414,579			43				3,477,814			42	
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004,228			100	\$			8,187,34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又文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3,625,801 100	\$ 5,366,9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2,119,643) (59)	(3,458,971) (64)
5900 營業毛利		1,506,158 41	1,908,005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423,666) (12)	(484,725) (9)
6200 管理費用		(338,124) (9)	(356,43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7,892) (9)	(323,50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820) -	(13,50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3,502) (30)	(1,178,172) (22)
6900 營業利益		402,656 11	729,833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52,619 1	21,321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92,396 3	55,5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2,769 -	55,69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33,711) (1)	(31,14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7,303 2	129,47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1,376 5	230,932 4
7900 稅前淨利		584,032 16	960,765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53,911) (1)	(178,143) (3)
8200 本期淨利		\$ 530,121 15	\$ 782,622 15

(續次頁)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 金 額 %	111年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38) -	\$ 25,21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256,449 7	(7,65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82,913 5	(21,63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39,224 12	(4,08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9,701) (1)	36,11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41) -	2,21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八)	8,823 -	(5,0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42,519) (1)	33,30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6,705 11	\$ 29,22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6,826 26	\$ 811,850 1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86,324 14	\$ 718,965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43,797 1	63,657 1
合計		\$ 530,121 15	\$ 782,622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88,725 25	\$ 746,039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38,101 1	65,811 1
合計		\$ 926,826 26	\$ 811,850 1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3.12	\$ 4.5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850 本期淨利		\$ 3.12	\$ 4.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又文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庫藏股票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21,897	\$ 243,751	\$ 273,986	\$ 105,878	\$ 754,285	(\$ 132,689)	\$ 102,636	\$ 530	(\$ 41,977)	\$ 2,828,297	\$ 221,465	\$ 3,049,762
本期淨利		-	-	-	-	718,965	-	-	-	-	718,965	63,657	782,6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25,212	31,154	(29,292)	-	-	27,074	2,154	29,2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4,177	31,154	(29,292)	-	-	746,039	65,811	811,850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64,632	-	(64,632)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53,977)	53,977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56,569)	-	-	-	-	(456,569)	-	(456,569)
股票股利		45,656	-	-	-	(45,656)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十)	-	-	-	-	1,828	(1,828)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八)	-	29,942	-	-	1,359	-	-	-	-	31,301	-	31,301
庫藏股轉讓	六(十七)	-	-	-	-	(507)	-	-	-	41,977	41,470	-	41,47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67,553	\$ 273,693	\$ 338,618	\$ 51,901	\$ 988,262	(\$ 101,535)	\$ 71,516	\$ 530	\$ -	\$ 3,190,538	\$ 287,276	\$ 3,477,814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67,553	\$ 273,693	\$ 338,618	\$ 51,901	\$ 988,262	(\$ 101,535)	\$ 71,516	\$ 530	\$ -	\$ 3,190,538	\$ 287,276	\$ 3,477,814
本期淨利		-	-	-	-	486,324	-	-	-	-	486,324	43,797	530,1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138)	(36,823)	439,362	-	-	402,401	(5,696)	396,7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6,186	(36,823)	439,362	-	-	888,725	38,101	926,826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74,686	-	(74,686)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564,319)	-	-	-	-	(564,319)	-	(564,31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十)	-	-	-	-	12,841	(12,841)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八)	-	333	-	-	(564)	-	-	-	-	(231)	-	(231)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七)	-	-	-	-	-	-	-	-	(425,511)	(425,511)	-	(425,51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67,553	\$ 274,026	\$ 413,304	\$ 51,901	\$ 847,720	(\$ 138,358)	\$ 498,037	\$ 530	(\$ 425,511)	\$ 3,089,202	\$ 325,377	\$ 3,414,5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又文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84,032	\$ 960,7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六)	73,272	74,192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5,419	6,24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二)	3,820	13,5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六(二十四)	12,884	(24,62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33,711	31,1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52,619)	(21,32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44,860)	(32,8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7,303)	(129,4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38)	(395)
無形資產轉列損失	六(二十四)	617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1,832)	(81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27	1,3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資產		206,467	(93,871)
應收票據		33,295	14,097
應收帳款		627,528	(391,87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	436
其他應收款		(5,172)	2,228
存貨		227,613	212,345
預付款項		(2,129)	16,569
其他流動資產		(2,579)	1,9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27	42,530
淨確定福利資產		(5,33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15,025)	142,135
應付票據		(14,200)	(21,815)
應付帳款		(33,574)	(86,42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27)	(9,230)
其他應付款		(91,235)	28,249
其他流動負債		(7,982)	861
淨退休金負債		-	(8,8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53,879	727,098
支付之利息		(35,746)	(20,9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130,045)	(94,2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8,088	611,971

(續次頁)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2,125)	(\$ 62,1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214	16,6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100	2,124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121)	(114,556)
收取採用權益法投資之現金股利	六(七) 101,303	88,16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800)	(37,70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27,343)	(89,9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4	1,887
購置無形資產	(2,024)	(5,54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879)	2,50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165
收取之利息	21,125	20,844
收取之股利	44,860	32,8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3,166)	(143,7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1,700,000	2,052,462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1,665,000)	(2,052,443)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766,000	345,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403,000)	(9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16,718)	(15,141)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七) (425,511)	-
庫藏股轉讓	-	41,47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564,319)	(456,5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8,548)	(175,208)
匯率影響數	(25,635)	17,9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739	310,9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71,810	1,060,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432,549	\$ 1,371,8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梁茂生



經理人：梁又文



會計主管：賴秋燕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 67 年 4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4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半導體、液晶顯示器（LCD）、印刷電路板、紡織、塑膠、橡膠、印刷、化工、航太等工業用箱式烤箱、隧道式烤箱、紫外線乾燥設備、紫外線曝光設備、自動化設備、電漿設備（PRS 系列）、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與研發及相關零配件之製造、維修、銷售及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C Sun (B. V. I.) Ltd. (C SUN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K Sun (Samoa) Ltd. (K SUN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	-	註3
C Sun (B. V. I.) Ltd.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	100%	
C Sun (B. V. I.) Ltd.	Alpha Joint Ltd. (AJ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C Sun (B. V. I.) Ltd.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力永公司)	控股公司	77.47%	77.47%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福盟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蘇州創峰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	100%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南通創峰光電設備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2
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 公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	100%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 公司	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	-	註1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 公司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 1：廣州市佑聖機械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完成註銷登記。

註 2：南通創峰光電設備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成立。

註 3：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13 日完成解散清算。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定，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 年 ~ 56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1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8 年
運輸設備	4 年 ~ 11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6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10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售後服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製造電子與半導體機台設備及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維修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三十一)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21	\$ 2,57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08,934	1,287,663
定期存款	21,494	81,575
合計	<u>\$ 1,432,549</u>	<u>\$ 1,371,81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174,745
混合工具	3,030	3,030
衍生工具	-	-
	<u>3,030</u>	<u>177,775</u>
評價調整	<u>2,280</u>	<u>28,406</u>
合計	<u>\$ 5,310</u>	<u>\$ 206,18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482	\$ 20,185
衍生工具	-	5,151
混合工具	2,010	270
合計	<u>\$ 4,492</u>	<u>\$ 25,606</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換匯合約	USD 9,600	111/12-112/4
"	JPY 50,000	111/10-112/1

換匯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換匯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33,869	\$ 349,116
評價調整	285,958	47,815
合計	<u>\$ 719,827</u>	<u>\$ 396,931</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25,634	\$ 25,634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53,279	45,380
	78,913	71,014
評價調整	10,482	5,017
合計	<u>\$ 89,395</u>	<u>\$ 76,031</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09,222 及\$472,962。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56,449	(\$ 7,654)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12,841	\$ 1,828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44,860	\$ 32,830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09,222 及\$472,962。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十二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511,555	\$ 388,555
公司債	180,500	-
	<u>\$ 692,055</u>	<u>\$ 388,555</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92,055 及\$388,555。
2.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78,869	\$ 113,270
減：備抵損失	(28)	(146)
	<u>\$ 78,841</u>	<u>\$ 113,124</u>
應收帳款	\$ 1,943,436	\$ 2,584,88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	-
	<u>1,943,559</u>	<u>2,584,888</u>
減：備抵損失	(275,998)	(270,761)
	<u>\$ 1,667,561</u>	<u>\$ 2,314,127</u>
催收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9,231	\$ 14,579
減：備抵損失	(9,231)	(14,579)
	<u>\$ -</u>	<u>\$ -</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60天	\$ 1,567,104	\$ 78,869	\$ 2,327,016	\$ 113,270
61-120天	157,231	-	127,932	-
121-180天	53,482	-	59,516	-
超過180天	165,742	-	70,424	-
	<u>\$ 1,943,559</u>	<u>\$ 78,869</u>	<u>\$ 2,584,888</u>	<u>\$ 113,2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307,837。
-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8,841 及\$113,124；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667,561 及\$2,314,127。
-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需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等讓售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讓售尚未到期之已除列應收帳款為\$22,890。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59,040	(\$ 90,003)	\$ 69,037
在製品	550,690	(126,488)	424,202
製成品	297,791	(72,580)	225,211
合計	<u>\$ 1,007,521</u>	<u>(\$ 289,071)</u>	<u>\$ 718,45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67,025	(\$ 94,481)	\$ 172,544
在製品	617,305	(135,538)	481,767
製成品	400,825	(104,303)	296,522
合計	<u>\$ 1,285,155</u>	<u>(\$ 334,322)</u>	<u>\$ 950,83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51,779	\$ 3,327,592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43,853)	87,700
報廢	11,717	43,679
	<u>\$ 2,119,643</u>	<u>\$ 3,458,971</u>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因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分業已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31,004	\$ 987,324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343	105,046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66,758	67,052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713	38,926
	<u>\$ 1,377,818</u>	<u>\$ 1,198,348</u>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7.38%	27.38%	業務策略	權益法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3.49%(註)	22.23%(註)	業務策略	權益法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5.00%	25.00%	業務策略	權益法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0.70%	20.70%	業務策略	權益法

註：係本集團直接持有加計經由關聯企業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之綜合持股比率。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19,299	\$ 5,631,173
非流動資產	3,870,771	2,265,188
流動負債	(4,196,122)	(3,902,059)
非流動負債	(739,056)	(752,533)
淨資產總額	<u>\$ 3,754,892</u>	<u>\$ 3,241,769</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866,870	\$ 723,190
商譽	<u>264,134</u>	<u>264,134</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131,004</u>	<u>\$ 987,324</u>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398,530	\$ 1,973,083
非流動資產	958,896	644,883
流動負債	(1,794,399)	(1,153,863)
非流動負債	(262,472)	(262,121)
淨資產總額	<u>\$ 1,300,555</u>	<u>\$ 1,201,982</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97,456	\$ 76,976
商譽	<u>45,887</u>	<u>28,070</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43,343</u>	<u>\$ 105,046</u>

綜合損益表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3,089,360	\$ 4,733,9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2,616	\$ 492,21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90,672	(65,3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3,288	\$ 426,90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80,566	\$ 66,658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1,187,852	\$ 1,482,66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1,173	\$ 229,69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4,726	(28,3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5,899	\$ 201,36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13,284	\$ 9,060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103,471 及\$105,978。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 6,237	\$ 14,03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37	\$ 14,038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7,453	\$ 12,443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1,360,668 及\$1,235,344。

5.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318,816 及\$163,406。

6. 本集團持有之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38%股權，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因本集團與該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並不相同，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7.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67,303 及\$129,470。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70,031	\$ 686,028	\$ 112,200	\$ 108,589	\$ 26,324	\$ 191,971	\$ 2,585	\$ 1,397,728
累計折舊	<u>—</u>	<u>(261,096)</u>	<u>(94,550)</u>	<u>(72,295)</u>	<u>(16,168)</u>	<u>(145,226)</u>	<u>—</u>	<u>(589,335)</u>
	<u>\$ 270,031</u>	<u>\$ 424,932</u>	<u>\$ 17,650</u>	<u>\$ 36,294</u>	<u>\$ 10,156</u>	<u>\$ 46,745</u>	<u>\$ 2,585</u>	<u>\$ 808,393</u>
1月1日	\$ 270,031	\$ 424,932	\$ 17,650	\$ 36,294	\$ 10,156	\$ 46,745	\$ 2,585	\$ 808,393
增添	—	4,260	1,431	10,458	2,848	7,778	764	27,539
處分	—	(4)	(93)	(77)	(219)	(93)	—	(486)
重分類	—	2,513	—	—	—	72	(2,585)	—
折舊費用	—	(19,290)	(3,815)	(14,812)	(3,066)	(14,309)	—	(55,292)
淨兌換差額	<u>—</u>	<u>(2,413)</u>	<u>(238)</u>	<u>(225)</u>	<u>(121)</u>	<u>(523)</u>	<u>—</u>	<u>(3,520)</u>
12月31日	<u>\$ 270,031</u>	<u>\$ 409,998</u>	<u>\$ 14,935</u>	<u>\$ 31,638</u>	<u>\$ 9,598</u>	<u>\$ 39,670</u>	<u>\$ 764</u>	<u>\$ 776,634</u>
12月31日								
成本	\$ 270,031	\$ 688,348	\$ 104,564	\$ 102,843	\$ 25,875	\$ 143,315	\$ 764	\$ 1,335,740
累計折舊	<u>—</u>	<u>(278,350)</u>	<u>(89,629)</u>	<u>(71,205)</u>	<u>(16,277)</u>	<u>(103,645)</u>	<u>—</u>	<u>(559,106)</u>
	<u>\$ 270,031</u>	<u>\$ 409,998</u>	<u>\$ 14,935</u>	<u>\$ 31,638</u>	<u>\$ 9,598</u>	<u>\$ 39,670</u>	<u>\$ 764</u>	<u>\$ 776,634</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47,088	\$ 668,290	\$ 118,550	\$ 114,370	\$ 34,042	\$ 179,104	\$ 12,616	\$ 1,374,060
累計折舊	<u>-</u>	<u>(238,227)</u>	<u>(101,153)</u>	<u>(87,556)</u>	<u>(23,115)</u>	<u>(145,798)</u>	<u>-</u>	<u>(595,849)</u>
	<u>\$ 247,088</u>	<u>\$ 430,063</u>	<u>\$ 17,397</u>	<u>\$ 26,814</u>	<u>\$ 10,927</u>	<u>\$ 33,306</u>	<u>\$ 12,616</u>	<u>\$ 778,211</u>
12月31日								
1月1日	\$ 247,088	\$ 430,063	\$ 17,397	\$ 26,814	\$ 10,927	\$ 33,306	\$ 12,616	\$ 778,211
增添	22,943	13,270	5,067	16,512	3,768	25,788	2,585	89,933
處分	-	-	(136)	(40)	(1,185)	(145)	-	(1,506)
重分類(註)	-	816	22	8,114	-	624	(12,616)	(3,040)
折舊費用	-	(21,471)	(4,965)	(15,230)	(3,483)	(13,230)	-	(58,379)
淨兌換差額	-	2,254	265	124	129	402	-	3,174
12月31日	<u>\$ 270,031</u>	<u>\$ 424,932</u>	<u>\$ 17,650</u>	<u>\$ 36,294</u>	<u>\$ 10,156</u>	<u>\$ 46,745</u>	<u>\$ 2,585</u>	<u>\$ 808,393</u>
12月31日								
成本	\$ 270,031	\$ 686,028	\$ 112,200	\$ 108,589	\$ 26,324	\$ 191,971	\$ 2,585	\$ 1,397,728
累計折舊	<u>-</u>	<u>(261,096)</u>	<u>(94,550)</u>	<u>(72,295)</u>	<u>(16,168)</u>	<u>(145,226)</u>	<u>-</u>	<u>(589,335)</u>
	<u>\$ 270,031</u>	<u>\$ 424,932</u>	<u>\$ 17,650</u>	<u>\$ 36,294</u>	<u>\$ 10,156</u>	<u>\$ 46,745</u>	<u>\$ 2,585</u>	<u>\$ 808,393</u>

註：係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轉列房屋及建築\$816、機器設備\$22、辦公設備\$8,114、其他設備\$624 及無形資產\$3,040。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皆為\$0。
2. 本集團因房屋及建物之重大組成部分包含建物、裝潢工程及水電工程等分別按 56 年、2~51 年及 5~8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影印機及公務車，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26 到 50 年，其餘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建物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以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並未列入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45,224	\$ 47,508
房屋	2,056	821
運輸設備(公務車)	20,222	23,326
生財器具(影印機)	799	1,355
	<u>\$ 68,301</u>	<u>\$ 73,010</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515	\$ 1,518
房屋	1,230	1,549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691	12,355
生財器具(影印機)	544	391
	<u>\$ 17,980</u>	<u>\$ 15,813</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4,578 及 \$19,856。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61	\$ 50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2,208	13,57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6,200	370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5,587 及 \$29,596。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6~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8,775 及 \$12,672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3年	\$ 8,171	112年	\$ 8,541
114年	8,171	113年	8,190
115年	8,171	114年	8,190
116年	8,171	115年	8,190
117年以後	17,464	116年以後	25,695
合計	<u>\$ 50,148</u>	合計	<u>\$ 58,806</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730,000</u>	1.72%~1.83%	無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695,000</u>	1.55%~2.11%	無

(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03
評價調整	16,474	126
合計	<u>\$ 16,474</u>	<u>\$ 329</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15,545)</u>	<u>(\$ 166)</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換匯合約	USD 17,200	112/9-113/5
"	JPY 299,998	112/12-113/1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選擇權	USD 3,000	111/12-112/3
換匯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換匯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4,303	\$ 371,01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6,871	28,304
應付退休金	26,286	25,917
應付休假給付	26,046	25,555
應付設備款	237	41
其他	310,746	371,359
	<u>\$ 724,489</u>	<u>\$ 822,193</u>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區間	擔保品	112年 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自112年3月30日至113年9月30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 200,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1年10月24日至114年10月23日，並按月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150,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6月9日至114年10月23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143,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6月9日至114年10月23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70,000
擔保借款	自112年9月20日至117年9月20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284,000
擔保借款	自112年9月20日至117年9月20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92,000
擔保借款	自112年9月20日至117年9月20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124,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2年8月8日至114年5月25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90,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2年12月4日至114年5月25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50,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2年12月5日至114年5月25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60,0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8月18日至116年8月18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100,000
擔保借款	自112年12月11日至113年10月12日，並按月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註1	100,000
				1,463,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0,000)
				<u>\$ 1,163,000</u>
利率區間：1.61%~1.89%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區間	擔保品	111年 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自110年7月27日至112年1月28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 100,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20日至112年1月28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100,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1年10月24日至114年10月23日，並按月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無	150,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6月9日至114年10月23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180,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6月9日至114年10月23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33,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三個月繳息一次，屆滿24個月之次日起，以三個月為一期，共分12期，依年金法計算月付金額，按期攤還本息。	固定	註1及2	225,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7月1日至114年2月20日，每三個月繳息一次，屆滿24個月之次日起，以三個月為一期，共分12期，依年金法計算月付金額，按期攤還本息。	固定	註1及2	18,000
擔保借款	自109年7月1日至114年2月20日，每三個月繳息一次，屆滿24個月之次日起，以三個月為一期，共分12期，依年金法計算月付金額，按期攤還本息。	固定	註1及2	99,0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8月18日至116年8月18日，並按月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土地及建築物	100,000
無擔保借款	自111年10月12日至113年10月12日，並按月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固定	註2	<u>95,000</u>
				1,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4,000)
				<u>\$ 756,000</u>

利率區間：1.42%~1.80%

註 1：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銀行借款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本公司以不動產做為抵押(請詳附註八說明)予承作銀行作為擔保。

配合上述授信案，本公司依約定每年提供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且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約定：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 120% (含) 以上。
- (2)負債比率：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維持 200% (含) 以下。
- (3)利息保障倍數：即本期淨利加所得稅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後之總額對利息費用之比率，應維持三倍 (含) 以上。
- (4)有形淨值：即淨值減去無形資產後之金額，不得低於新臺幣 20 億元。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註 2：該借款已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數提前清償完畢。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9,818)	(\$ 139,7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6,436	151,13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6,618	\$ 11,421

(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月1日	(\$ 139,710)	\$ 151,131	\$ 11,421
當期服務成本	(471)	-	(471)
利息(費用)收入	(2,096)	2,339	243
	(142,277)	153,470	11,19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902	90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518)	-	(3,518)
經驗調整	2,478	-	2,478
	(1,040)	902	(138)
提撥退休基金	-	5,563	5,563
支付退休金	3,499	(3,499)	-
12月31日	(\$ 139,818)	\$ 156,436	\$ 16,618

	111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月1日	(\$ 164,272)	\$ 141,673	(\$ 22,599)
當期服務成本	(634)	-	(634)
利息(費用)收入	(821)	726	(95)
	(165,727)	142,399	(23,3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0,917	10,91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58)	-	(55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928	-	7,928
經驗調整	6,925	-	6,925
	14,295	10,917	25,212
提撥退休基金	-	9,537	9,537
支付退休金	11,722	(11,722)	-
12月31日	(\$ 139,710)	\$ 151,131	\$ 11,421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5%	1.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	3.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3,518	(\$ 3,647)	(\$ 3,508)	\$ 3,402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3,623	(\$ 3,760)	(\$ 3,626)	\$ 3,51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6)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7)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443
1-2年		11,266
2-5年		19,749
5年以上		35,264
	\$	69,722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10%~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900 及\$14,841。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 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1.3.11	715仟股	-	立即既得

2. 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9.3 元，履約價格為 58 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為\$0。

(十七)股本

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567,553，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156,755	151,475
股票股利	-	4,565
購入庫藏股	(7,492)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715
12月31日	149,263	156,755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公司股份預計 1,000 仟股，上述買回之股份將全數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累計買回股數為 715 仟股，且已於民國 111 年度全數轉讓予員工。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56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45,656，該增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15 日。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公司股份預計 10,000 仟股，上述買回之股份將全數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計買回股數為 7,492 仟股。
5.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12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492	\$ 425,511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發行溢價	合併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金額差額	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益 變動數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合計
112年1月1日	\$ 85,584	\$133,672	\$ 11,761	\$ 1,776	\$ 40,893	\$ 7	\$ 273,6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333	-	333
112年12月31日	<u>\$ 85,584</u>	<u>\$133,672</u>	<u>\$ 11,761</u>	<u>\$ 1,776</u>	<u>\$ 41,226</u>	<u>\$ 7</u>	<u>\$ 274,026</u>

	發行溢價	合併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金額差額	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益 變動數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合計
111年1月1日	\$ 85,584	\$133,672	\$ 11,761	\$ 1,776	\$ 10,951	\$ 7	\$ 243,75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變動 數	-	-	-	-	29,942	-	29,942
111年12月31日	<u>\$ 85,584</u>	<u>\$133,672</u>	<u>\$ 11,761</u>	<u>\$ 1,776</u>	<u>\$ 40,893</u>	<u>\$ 7</u>	<u>\$ 273,693</u>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往累計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法授權董事會得以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3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4,686		\$ 64,632	
特別盈餘公積	-		(53,977)	
現金股利	564,319	\$ 3.6	456,569	\$ 3.0
股票股利	-	-	45,656	0.3
合計	<u>\$ 639,005</u>		<u>\$ 512,880</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普通股現金股利\$447,727(每股 3.0 元)。

(二十)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總計
1月1日	\$ 71,516	(\$ 101,535)	\$ 530	(29,489)
評價調整	439,362	-	-	439,362
處分轉出至保留盈餘	(12,841)	-	-	(12,84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35,182)	-	(35,182)
- 關聯企業	-	(1,641)	-	(1,641)
12月31日	<u>\$ 498,037</u>	<u>(\$ 138,358)</u>	<u>\$ 530</u>	<u>\$ 360,209</u>

	111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總計
1月1日	\$ 102,636	(\$ 132,689)	\$ 530	(\$ 29,523)
評價調整	(29,292)	-	-	(29,292)
處分轉出至保留盈餘	(1,828)	-	-	(1,82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8,936	-	28,936
- 關聯企業	-	2,218	-	2,218
12月31日	<u>\$ 71,516</u>	<u>(\$ 101,535)</u>	<u>\$ 530</u>	<u>(\$ 29,489)</u>

(二十一)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志聖工業			廣州志科		蘇州創峰		其他				
112年度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1,276,658	\$ 238,395	\$ 91,925	\$ 624,810	\$ 3,668	\$ 914,213	\$ 221,100	\$ 22,923	\$ 97,896	\$ -	\$3,491,588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134,213	-	-	-	-	-	-	-	-	-	134,213	
	<u>\$ 1,410,871</u>	<u>\$ 238,395</u>	<u>\$ 91,925</u>	<u>\$ 624,810</u>	<u>\$ 3,668</u>	<u>\$ 914,213</u>	<u>\$ 221,100</u>	<u>\$ 22,923</u>	<u>\$ 97,896</u>	<u>\$ -</u>	<u>\$3,625,801</u>	
	志聖工業			志聖科技		蘇州創峰		其他				
111年度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1,432,434	\$1,132,782	\$ 80,601	\$ 909,214	\$ 6,923	\$58,202	\$1,487,490	\$ 95,859	\$ 58,794	\$ 2,349	\$ 208	\$5,264,856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102,120	-	-	-	-	-	-	-	-	-	-	102,120
	<u>\$1,534,554</u>	<u>\$1,132,782</u>	<u>\$ 80,601</u>	<u>\$ 909,214</u>	<u>\$ 6,923</u>	<u>\$58,202</u>	<u>\$1,487,490</u>	<u>\$ 95,859</u>	<u>\$ 58,794</u>	<u>\$ 2,349</u>	<u>\$ 208</u>	<u>\$5,366,976</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352,454	\$ 669,327	\$ 520,329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435,381	\$ 517,855

(二十二)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2,619	\$ 21,321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8,775	\$ 12,672
股利收入	44,860	32,830
賠償收入	7,118	-
其他	31,643	10,088
	\$ 92,396	\$ 55,590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8	\$ 395
無形資產轉列損失	(617)	-
處分投資利益	1,831	815
外幣兌換利益	23,257	33,4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資產(損失)利益	(12,884)	24,625
其他損失	(8,856)	(3,591)
	\$ 2,769	\$ 55,695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 33,250	\$ 30,636
租賃負債	461	508
	\$ 33,711	\$ 31,144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823,133	\$ 898,616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 73,272	\$ 74,192
攤銷費用	\$ 5,419	\$ 6,242

(二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705,425	\$ 779,060
勞健保費用	62,228	61,722
退休金費用	15,927	15,570
其他用人費用	39,553	42,264
	\$ 823,133	\$ 898,616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9%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 2.2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191 及 \$8,709；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680 及\$19,59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度係依該期間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及 2.2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5,191 及\$11,68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2,988	\$ 128,9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93	6,67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601)	(9,560)
當期所得稅總額	54,780	126,02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69)	52,120
所得稅費用	\$ 53,911	\$ 178,14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8,823)	\$ 5,02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2,295	\$ 263,802
(註)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9,811)	(32,19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6,617)	(31,9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81,508)	(18,6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601)	(9,560)
大陸來源所得已繳納之所得稅	17,76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93	6,672
所得稅費用	\$ 53,911	\$ 178,143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54	(\$ 42)	\$ -	\$ 11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6,231	(5,379)	-	40,852
備抵呆帳超限	36,337	(4,735)	-	31,60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58	-	-	10,05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54	-	8,823	10,177
其他	30,359	10,367	-	40,726
課稅損失	-	28,764	-	28,764
小計	<u>\$ 124,493</u>	<u>\$ 28,975</u>	<u>\$ 8,823</u>	<u>\$ 162,29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 388,519)	(\$ 24,693)	\$ -	(\$ 413,21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074)	(1,067)	-	(17,141)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843)	-	-	(22,843)
其他	(9,083)	(2,346)	-	(11,429)
小計	<u>(\$ 436,519)</u>	<u>(\$ 28,106)</u>	<u>\$ -</u>	<u>(\$ 464,625)</u>
合計	<u>(\$ 312,026)</u>	<u>\$ 869</u>	<u>\$ 8,823</u>	<u>(\$ 302,334)</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638	(\$ 9,484)	\$ -	\$ 15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6,908	9,323	-	46,231
備抵呆帳超限	25,156	11,181	-	36,33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58	-	-	10,05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380	-	(5,026)	1,354
其他	28,069	2,290	-	30,359
小計	<u>\$ 116,209</u>	<u>\$ 13,310</u>	<u>(\$ 5,026)</u>	<u>\$ 124,4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 333,173)	(\$ 55,346)	\$ -	(\$ 388,51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275)	(1,799)	-	(16,074)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843)	-	-	(22,843)
其他	(798)	(8,285)	-	(9,083)
小計	<u>(\$ 371,089)</u>	<u>(\$ 65,430)</u>	<u>\$ -</u>	<u>(\$ 436,519)</u>
合計	<u>(\$ 254,880)</u>	<u>(\$ 52,120)</u>	<u>(\$ 5,026)</u>	<u>(\$ 312,026)</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志聖工業：					
112年度	\$ 143,818	\$ 143,818	\$ -		122年度
台灣創峰：					
107年度	\$ 1,587	\$ 562	\$ 562		117年度
108年度	2,324	2,324	2,324		118年度
109年度	5,256	5,256	5,256		119年度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華聖(註)：					
101年度	\$ 55,080	\$ 53,295	\$ 53,295	111年度	
102年度	78,864	78,864	78,864	112年度	
103年度	66,493	66,493	66,493	113年度	
104年度	209,106	209,106	209,106	114年度	
105年度	414,805	414,805	414,805	115年度	
106年度	252,378	252,378	252,378	116年度	
台灣創峰：					
107年度	\$ 1,587	\$ 562	\$ 562	117年度	
108年度	2,324	2,324	2,324	118年度	
109年度	5,256	5,256	5,256	119年度	

註：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13 日完成解散清算。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9,611	\$ 103,788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486,324</u>	155,785	<u>\$ 3.12</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11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86,324</u>	<u>155,897</u>	<u>\$ 3.12</u>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718,965</u>	156,616	<u>\$ 4.59</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22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18,965</u>	<u>156,845</u>	<u>\$ 4.58</u>

註：民國 111 年度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盈餘轉增資比例 103%追溯調整。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539	\$ 89,93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1	9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7)	(41)
本期支付現金	<u>\$ 27,343</u>	<u>\$ 89,989</u>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註1)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註2)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695,000	\$1,100,000	\$ 2,160	\$25,656	\$ -	\$1,822,81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5,000	363,000	-	(16,718)	(564,319)	(183,037)
利息費用	-	-	-	461	-	461
支付之利息	-	-	-	(461)	-	(4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7)	(410)	-	(44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14,578	564,319	578,897
12月31日	<u>\$ 730,000</u>	<u>\$1,463,000</u>	<u>\$ 2,123</u>	<u>\$23,106</u>	<u>\$ -</u>	<u>\$ 2,218,229</u>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註1)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註2)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694,981	\$ 845,000	\$ 2,142	\$20,970	\$ -	\$1,563,09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9	255,000	13	(15,141)	(456,569)	(216,678)
利息費用	-	-	-	508	-	508
支付之利息	-	-	-	(508)	-	(5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9)	-	(2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5	19,856	456,569	476,430
12月31日	<u>\$ 695,000</u>	<u>\$1,100,000</u>	<u>\$ 2,160</u>	<u>\$25,656</u>	<u>\$ -</u>	<u>\$1,822,816</u>

註 1：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註 2：包含一年內到期之租賃負債。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u>117</u>	\$ <u>-</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u>21,900</u>	\$ <u>67,888</u>

本集團向關係人之進貨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23	\$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7,433	\$ 21,755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 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118	\$ 193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368	\$ 60,925
退職後福利	397	380
總計	\$ 46,765	\$ 61,30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2,899	\$ 509,014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集團因銷貨履約所開立之銀行保證函及保證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97,921 及\$317,122。

(二) 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至合理之風險水準。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2,193,000	\$ 1,795,0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32,549)	(1,371,810)
債務淨額	760,451	423,190
總權益	3,414,579	3,477,814
總資本	\$ 4,175,030	\$ 3,901,004
負債資本比率	18.21%	10.85%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10	\$ 206,1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09,222	\$ 472,9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2,549	\$ 1,371,8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2,055	388,555
應收票據	78,841	113,12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67,561	2,314,127
其他應收款	51,578	15,960
存出保證金	17,834	12,069
	<u>\$ 3,940,418</u>	<u>\$ 4,215,645</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6,474	\$ 3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30,000	\$ 695,000
應付票據	4,489	18,68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78,649	825,072
其他應付款	724,489	822,19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63,000	1,100,000
存入保證金	2,123	2,160
	<u>\$ 3,702,750</u>	<u>\$ 3,463,114</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 23,106</u>	<u>\$ 25,656</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利率交換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人民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452	30.705	\$ 474,454
日幣：新台幣	197,227	0.2172	42,837
人民幣：新台幣	22,018	4.327	95,272
美金：人民幣	5,034	7.0827	35,65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74	30.705	\$ 66,7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	30.705	\$ 676
日幣：新台幣	1,833	0.2172	398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人民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655	30.71	\$	572,895
日幣：新台幣	245,178	0.2324		56,979
人民幣：新台幣	90,007	4.408		396,751
美金：人民幣	2,906	6.9646		20,23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87	30.71	\$	67,0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1	30.71	\$	1,566
日幣：新台幣	4,432	0.2324		1,030
<u>非貨幣性項目: 無</u>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3,257及\$33,451。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損益影響					
變動幅度	(新台幣/人民幣)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745	\$	-
日幣：新台幣	1%		428		-
人民幣：新台幣	1%		953		-
美金：人民幣	1%		357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	\$	66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	\$	-
日幣：新台幣	1%	(	4)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新台幣/人民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729	\$	-
日幣：新台幣	1%		570		-
人民幣：新台幣	1%		3,968		-
美金：人民幣	1%		20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	\$	6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	\$	-
日幣：新台幣	1%	(	10)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89 及 \$1,615；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6,474 及 \$3,784。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部分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0.25%，本公司將增加之現金流出分別為 \$1,825 及 \$1,738。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優良，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視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情況，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信用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61 ~120天	逾期121 ~180天	逾期超過 181天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30%	2%~42%	4%~55%	1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645,973	\$ 157,231	\$ 53,482	\$ 165,742	\$ 2,022,428
備抵損失	(\$ 84,115)	(\$ 53,513)	(\$ 25,417)	(\$ 112,981)	(\$ 276,026)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61 ~120天	逾期121 ~180天	逾期超過 181天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30%	2%~42%	4%~55%	1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40,286	\$ 127,932	\$ 59,516	\$ 70,424	\$ 2,698,158
備抵損失	(\$ 141,590)	(\$ 40,545)	(\$ 33,800)	(\$ 54,972)	(\$ 270,907)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催收款</u>
1月1日	\$ 270,761	\$ 146	\$ 14,57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3,938	(118)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891)	-	-
重分類	5,218	-	(5,218)
匯率影響數	(2,028)	-	(130)
12月31日	<u>\$ 275,998</u>	<u>\$ 28</u>	<u>\$ 9,231</u>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催收款
1月1日	\$ 220,726	\$ 37	\$ 56,110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55,930	109	(42,53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6,237)	-	-
匯率影響數	342	-	999
12月31日	<u>\$ 270,761</u>	<u>\$ 146</u>	<u>\$ 14,579</u>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I.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692,055</u>	<u>\$ -</u>	<u>\$ -</u>	<u>\$ 692,055</u>
	111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388,555</u>	<u>\$ -</u>	<u>\$ -</u>	<u>\$ 388,555</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430,428 及 \$1,369,238，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640,000	\$ 1,835,000
一年以上到期	200,000	241,000
	<u>\$ 1,840,000</u>	<u>\$ 2,076,000</u>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30,000	\$ -	\$ -	\$ -
應付票據	4,489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78,649	-	-	-
其他應付款	724,489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4,010	9,522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03,396	578,275	651,207	-
存入保證金	-	86	1,518	519
<u>衍生金融負債：</u>				
換匯合約	16,474	-	-	-
111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695,000	\$ -	\$ -	\$ -
應付票據	18,689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25,072	-	-	-
其他應付款	822,193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4,334	11,742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49,869	663,224	106,897	-
存入保證金	-	1,630	-	530
<u>衍生金融負債：</u>				
換匯合約	329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5,310	\$ -	\$ -	\$ 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719,827	-	89,395	809,222
合計	<u>\$ 725,137</u>	<u>\$ -</u>	<u>\$ 89,395</u>	<u>\$ 814,53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6,474)	\$ -	(\$ 16,474)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01,852	\$ -	\$ -	\$ 201,852
債務證券	3,300	-	-	3,300
衍生工具	1,029	-	-	1,0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96,931	-	76,031	472,962
合計	<u>\$ 603,112</u>	<u>\$ -</u>	<u>\$ 76,031</u>	<u>\$ 679,143</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329)	\$ -	(\$ 329)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可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加權平均百元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4.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76,031	\$ 121,8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5,474 (	33,099)
本期購買	10,000	-
本期處分	- (	11,871)
減資退回股款	(2,100) (	2,124)
匯率影響數	(10)	1,293
12月31日	\$ 89,395	\$ 76,031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68,06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44~15.8 0.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21,329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62,807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7.8~12.14 0.5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13,224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 10%	\$	-	\$	-	\$ 8,940	(\$ 8,940)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 10%	\$	-	\$	-	\$ 7,603	(\$ 7,60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志聖工業	志聖科技	蘇州創峰	其他	沖銷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741,191	\$ 628,478	\$ 1,135,313	\$ 120,819	\$ -	\$ 3,625,801
部門間收入	\$ 151,206	\$ 211,022	\$ 5,974	\$ 10,399	(\$ 378,601)	\$ -
部門損益	\$ 451,260	\$ 69,101	\$ 243,623	\$ 47,393	(\$ 227,345)	\$ 584,032
部門資產	\$ 6,891,058	\$ 1,441,194	\$ 1,669,616	\$ 478,051	(\$ 2,475,691)	\$ 8,004,228
111年度						
	志聖工業	志聖科技	蘇州創峰	其他	沖銷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747,937	\$ 916,137	\$ 1,641,551	\$ 61,351	\$ -	\$ 5,366,976
部門間收入	\$ 269,565	\$ 352,900	\$ 38,895	\$ 30,960	(\$ 692,320)	\$ -
部門損益	\$ 842,582	\$ 169,685	\$ 286,969	\$ 40,237	(\$ 378,708)	\$ 960,765
部門資產	\$ 6,986,105	\$ 1,581,587	\$ 1,495,517	\$ 952,482	(\$ 2,828,348)	\$ 8,187,343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部門稅前損益	\$ 811,377	\$ 1,339,473
其他調節項目	(227,345)	(378,70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584,032</u>	<u>\$ 960,765</u>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製造電子與半導體機台設備及自動化系統整合技術產品之銷售。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491,588	\$ 5,264,856
勞務收入	134,213	102,120
合計	<u>\$ 3,625,801</u>	<u>\$ 5,366,976</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433,794	\$ 590,954	\$ 1,651,550	\$ 643,823
中國	1,875,314	260,800	3,531,835	299,193
其他	316,693	-	183,591	-
合計	<u>\$ 3,625,801</u>	<u>\$ 851,754</u>	<u>\$ 5,366,976</u>	<u>\$ 943,016</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對單一外部客戶之銷售額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之 1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力永企業有限公 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Y	\$ 2,000	\$ 2,000	\$ 500	1.80%	2	\$ -	營運週轉	\$ -	-	\$ -	\$ 577,778	\$ 577,778	註

註：子公司力永企業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如下：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0	-	100,00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0,500	-	80,50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群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5,310	-	5,31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群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3,000	79,002	0.89	79,002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66,000	432,361	4.78	432,361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洋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719	21,715	0.08	21,715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6,000	44,044	3.80	44,044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76,000	142,705	0.96	142,705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3,770	9,810	1.27	9,81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2,554	50,369	10.82	50,369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	1,565	6.00	1,565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4,000	7,172	1.80	7,172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昱峰智能大數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4,755	715	1.78	715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政大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7,010	2.34	7,01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國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4,385	9,597	1.59	9,597	
C Sun (B.V.I.) Ltd.	英屬開曼群島商國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183	3,157	0.53	3,157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201,403	18.06%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 45,324)	(9.69%)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71,212)	(9.05%)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47,579	5.88%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 (註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3)	
0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1	銷貨	\$ 171,212	-	4.72
0	"	"	1	進貨	201,403	-	5.55
0	"	"	1	應收帳款	47,579	-	0.59
0	"	"	1	應付帳款	45,324	-	0.5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母子公司間除對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之銷貨，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依成本按約定方式調整計算，其餘進銷貨及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並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僅揭露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不另行揭露。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 Sun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355,994	\$ 356,052	-	100.00	\$ 2,370,917	\$ 226,960	\$ 218,355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 Sun (Samoa)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0,990	71,002	-	100.00	22,566	385	385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	700,000	-	-	-	-	(4,086)	註2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批發及製造業	897,223	888,243	44,758,827	27.38	1,131,004	203,703	54,259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批發及製造業	120,474	83,624	2,214,000	7.83	143,343	100,857	6,807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視動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批發及製造業	38,561	38,561	676,504	20.70	36,713	1,595	736	
C Sun (B.V.I.) Ltd.	Alpha Joint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7,809	17,812	580,000	100.00	89,215	5,909	5,909	
C Sun (B.V.I.) Ltd.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81,467	181,496	-	77.47	1,144,595	194,426	150,622	
力永企業有限公司	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184,230	184,260	6,000,000	100.00	1,475,154	228,648	228,648	
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創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安裝及批發、 電器零售及電子材料批發	7,500	7,500	750,000	100.00	182	(2,506)	(2,506)	

註1：原始投資額係依期末匯率評價之台幣數。
註2：華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10月13日完成解散清算。

大陸被投資公 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	本期認列投資損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期損益	資之持股比例	益(註2(2))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銷售加工各類乾燥設備、溫濕度試驗設備、曝光設備。	\$ 589,84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CSUN)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6,241	\$ -	\$ -	\$ 146,217	\$ 68,663	100.00	\$ 68,663	\$ 1,144,439	\$ 766,496	註2(2)(B)、註6
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紫外線固化燈。	65,06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Alpha Joint)再投資大陸公司	17,812	-	-	17,809	22,004	25.00	5,501	66,758	5,439	註2(2)(B)、註7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筹建、設計、研發、生產、加工銅箔基板等半導體、元器件專用材料和柔性線路板。	552,69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K SUN)再投資大陸公司	7,404	-	-	7,403	-	0.89	-	-	-	
北方炬業(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經營信息技術、網路技術、技術服務及硬件銷售業務。	153,525	透過大陸公司(志聖科技)投資	5,304	-	-	5,303	-	2.82	-	-	-	
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半導體、太陽能產業專用設備及相關零配件等銷售。	168,878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福盟)再投資大陸公司	180,790	-	-	180,760	216,578	77.47	167,783	1,133,361	58,671	註2(2)(B)、註4、註8
江蘇創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高材料、智力玩具及玩具氣球研發、生產；計算機軟件開發應用；模具及精密機械製造。	184,254	透過大陸公司(志聖科技)投資	-	-	-	-	4,018	100.00	4,018	196,330	-	註2(2)(B)
南通創峰光電設備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半導體、太陽能產業專用設備及相關零配件等銷售。	203,06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福盟)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2,184	77.47	9,439	341,605	-	註2(2)(B)、註4、註5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7,165	\$ 357,492	\$ 2,048,74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C. 自結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C Sun (B.V.I.) Ltd. 持有力永有限公司77.47%之股權，並間接取得其透過第三地在大陸轉投資公司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及南通創峰光電設備有限公司之股權。

註5：由福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以受配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之現金股利美金10,000仟元再轉投資南通創峰光電設備有限公司。

註6：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投審會核准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盈餘累積匯回\$766,496仟元，得扣減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累計金額。

註7：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投審會核准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首固(上海)光電有限公司盈餘累積匯回\$5,439仟元，得扣減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累計金額。

註8：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投審會核准大陸地區投資事業蘇州創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盈餘累積匯回\$58,671仟元，得扣減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累計金額。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		進貨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志聖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 171,212	9.05%	\$ 201,403	18.06%	\$ 47,579	5.88%	\$ 45,324	9.69%	-	-	-	-	-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57,082	12.73%
海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27,743	9.65%
品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64,560	7.76%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30023 號

會員姓名：
(1) 李典易
(2) 吳偉豪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三路2號5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3)5780205

委託人統一編號：07618057

會員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112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469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李典易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偉豪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0 日